

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

虛擬專屬網路(VPN)信用資料申報作業須知

會員機構及非會員機構(以下簡稱用戶端)申請介接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(以下簡稱聯徵中心)，辦理信用資料申報作業(以下簡稱申報作業)，應遵循本作業須知規定：

- 一、用戶端辦理申報作業必須向聯徵中心申請虛擬專屬網路(以下簡稱VPN專線)連線介接。
- 二、用戶端須依照申請VPN專線時填寫之作業地址使用VPN專線，若需異動作業地址，應通知聯徵中心，禁止擅自更換作業地址。
- 三、用戶端信用資料申報主機(以下簡稱申報主機)，應專屬辦理申報作業，申報主機請勿安裝其他非申報作業使用之軟體或程式，避免影響申報作業。
- 四、用戶端申報主機不得連接外部網際網路，若有連接內部網路需要，則僅限連接申報作業相關業務需求之內部網路範圍。
- 五、用戶端申報主機，應設置於用戶端內部網路安全區域，不得置於網際網路對外提供服務之區域。
- 六、用戶端應設置網路安全防禦機制(如：安裝防毒軟體或設置防火牆等)，以保護用戶端申報主機。
- 七、使用申報主機之人員應有妥適權責分工，申報主機之帳號僅授予執行申報作業所需權限，且不同人員應有個別帳號。人員異動時，應立即更新主機之帳號權限。